

高雄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

0822 超大豪雨第四次工作會議紀錄

- 一、時間: 107 年 8 月 24 日 (星期五) 下午 18 時
- 二、地點: 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
- 三、主席: 許代理市長立明 記錄: 莊朝欽
- 四、出席人員: 詳簽到表
- 五、主席裁示事項:
 - (一) 請區公所、水利局及海洋局協調調派移動式抽水機至永安區及嘉興里加強排水。
 - (二) 針對長時間積水未退區域，請警察局協助區公所進行物資發送。
 - (三) 擱淺船隻若有危險之虞需進行搶救時，請務必先將船隻內剩餘油料抽除，以避免洩漏造成海洋污染。
 - (四) 目前雖雨勢稍歇，惟週日(26日)預估將有另一波西南氣流移入可能性，請各單位仍須嚴加防範，另山區因長時間降雨易有致災之虞，請民政局及原民會確實掌握土石流警戒情形以及潛勢區保全戶更新情形。
 - (五) 請加強本次淹水地區側溝及箱涵清疏作業，並避免陽性水溝及積水容器病媒蚊孳生問題。
 - (六) 請加強淹水地區民眾住家清潔消毒作業及垃圾清運情形。
 - (七) 請工務局加強路面坑洞填補作業。
 - (八) 請農業局、民政局、海洋局加強協助本次降雨所造成農、漁業損失以及長時間淹水地區居民之相關補助申請案件。
 - (九) 請楊副市長協助督導後續災後復原工作之進行。